

四川人民
出版社

获法国84' 龚古尔大奖

〔法〕玛格丽特·杜拉斯·著

王东亮·译

刘自强·校

情

[L'AMANT L'AMANT L'AMANT.]

人



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

肇庆学院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



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

情

人

— 四川人民出版社

— 一九八五年·成都

ANT

情人

〔法〕玛格丽特·杜拉斯·著

王东亮·译 刘自强·校



【法】*Maguerite Duras*

L'Amant

巴黎午夜出版社 1984年10月

责任编辑：刘永健

封面设计：许大成

技术设计：杨 潮

• 情 人 •

【法】玛格丽特·杜拉斯 著

王东亮 译 刘自强 校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(成都盐道街3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七二三四印刷厂印刷

•
升本787×960毫米1/32 印张3.75 插页2 字数56千

1985年7月第一版 1985年7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3140册

书号：10118·1001 定价：0.85元

当我华年已逝的时候，一天，在某个公共场所的大厅里，一个男人朝我走来。他做了自我介绍，对我说：“我认识你很久了。人们都说你年轻时很美，我来是对你说，我认为你现在比年轻时更美。我爱尔现在的毁损的面容，胜过爱尔年轻时的面容。”

我时常想起这幅只有我一个人看到、从未对人谈起过的画面来。它的出现总是那样悄然无声，又总是那样令人赞叹不已。在所有的画面中，只有这一幅使我感到欣喜，使我认识自己，使我如痴如

醉。

我生活的晚景很早就降临了。18岁，我就已步入这晚景之中了。在18岁到25岁之间，我的面容朝一个没有料到的方向变化着。18岁，我就衰老了。我不知道是不是每个人都这样，我没有问过别人。好象我听说过，这种时间的推力，在人们风华正茂的年代，最值得颂赞的岁月里，往往给人以沉重的一击。这种衰老是骤然而至的。我看到它逐渐侵蚀了我的面容，改变了我的五官，使眼睛变得更大，目光变得更忧郁，嘴角变得更坚定，又在我的额上刻下了深深的裂痕。我没有被它吓倒，相反，我以关注小说中情节发展的兴致看着我的容貌不断衰老。我还知道我没有弄错，也知道总有一天，这种衰老的速度会减慢，并开始它正常的进程。那些当我17岁时在法国见过我的人，两年后和19岁的我重逢，他们都惊讶不已。这副面容，新的面容，我至今还保持着。它是我的面容。当然，它也曾衰老过，但相对地讲，没有衰老到它也许会达到的那种地步。我有一副被深深的皱纹撕裂的、肌肤毁损的干瘪面孔，它不象某些线条纤细的面孔那样凹陷，它还保持着从前的轮廓，但质地全毁了。我有一副

毁损的面孔。

让我再告诉你，那时我15岁半。

一条渡船在横渡湄公河。

那幅画面在渡河时一直没有离去。

我15岁半。这个国家没有季节，我们生活在它唯一的季节里，干燥、单调；我们生活在地球上漫长的热带地区，没有春天，没有四季更新。

我住在西贡的国立寄宿学校。在那儿睡，在那儿吃，但在外面上学，在一个给法国人办的中学里读书。我的母亲，一个小学校长，坚持要我——她的女儿去念中学。“对你来说，应该上中学”。她只做小学教员就够了，小女儿可不能要求这么低。

“先上中学，然后参加数学教师资格会考。”从上小学起，我就听腻了她这套陈词滥调。我从未想过不去参加教师资格会考。使她满怀希望，我真高兴。我总是看到妈妈每天为孩子和她自己设计未来。有一天，她不再为她的儿子们设计远大前程了，她设计别的，那些蝇头般的前程。同样，这些蝇头般的前程也履行了它们的职能，它们毕竟填补了时间的空白。我还记得为我小哥上的会计课。从

万国函授学校开始，一年一年地，一级一级地上。一定要赶上，妈妈说。但他至多坚持三天，从来没有到第四天的时候，从来没有过。从来没有。换了哨站^①后，万国函授学校也给扔掉了。又是重新起步。母亲苦心经营了10年，但却一无所获。小哥成了西贡的一个小会计员。殖民地没有雷奥莱特私学，我们认为这就是大哥去法国的原因。他在法国呆了几年。说是在这个学校上学，可他根本没上学。妈妈不该蒙在鼓里，然而她没法选择，为了把大儿子和其他两个分开，她只能如此。那几年，大哥不是家里人。正是在他不在的时候，妈妈买了地产。这真是可怕的冒险，但，对我们留下的两个孩子来说，远没有和大哥，这个猎人之夜^②使孩子们丧生的杀人犯，生活在一起更可怕。

人们常跟我说，童年是喷薄的朝阳，我不相信。人们也跟我说，那是使儿童深陷其中的苦难的反射。不，不是的。确实有些儿童因饥荒而未老先衰，然而我们，不，我们并未挨饿，我们是白人的

① 法国殖民者在印度支那的行政、军事单位。

② 《猎人之夜》：英国著名演员查尔斯·劳顿导演的一部儿童幻想故事片。

孩子，卖家具使我们感到羞愧，但我们并未挨饿，我们还有一个当地男仆。确实，有时我们吃杂秽之物，吃涉禽，吃凯门鳄，但这些杂秽之物是男仆做的，也是他端上来的，所以我们有时拒绝吃，甚至我们允许自己有不想去吃的奢侈。不，在我18岁的时候，发生了一件使我的面孔发生变化的事情。那是在夜里。我害怕自己，我害怕上帝。要是白天，我就不会那么怕，死神也不会那么恐怖地出现。但恐怖一直没有离开我。我要杀、杀死我的大哥，我要寻找机会，只要一次，我要杀死他，我要看着他死去。这是为了除掉母亲的心肝——她的大儿子；为了惩罚她对他那样强烈、那样偏心的爱；更为了解救我的小哥——我想他也是这样，小哥，我的孩子——把他从压在他身上的强壮的大哥手下、从这遮避着白日的黑色幕布之下、从由大哥这个人所制定的动物法规中解救出来。这个法规使小哥每日每时都生活在恐惧之中；这种恐惧一旦摄住他的心灵，就会完全置他于死地。

我写过许多家里这些人的事。那时候，他们还都活着，他们，母亲和哥哥们。以往我写他们周围的事情，写事情的周围而不去涉及事情本身。

我生命的历史不存在。根本不存在。没有中心。没有道路，没有线条。在四面八方，让人觉得好象有某个人，不，说没有是不真实的。有关我青年时代的一小段经历，我或多或少地写过了。不过，我要说，就我记忆所及，我将忠实地讲起这一段来，讲起那渡河的一段。我这里要做的，既与以往不同，又没什么大的差别。从前我讲的是清晰的阶段，被照亮的部分。现在我讲青春时代隐蔽的一段经历，讲那我本可以隐匿起来的一些事情，一些情感，一些事件。我的写作生涯始于一个使我知道羞耻为何物的地方。为那些人写作，还是道德的。写作，现在看来，不再象从前那样无足轻重。有时我也知道这一点：只要不是七拼八凑，只要不是追慕虚荣、附庸风雅，写作也没什么。只要不是每一次都极其拙劣地拼凑成一部作品，写作不过是做广告。一般说来，我对此没什么意见。我看到田野四通八达，没有篱笆，没有围墙，写作不再是闭门造车，不再是孤芳自赏，它最根本的缺陷受到了摒弃。我不再往下想了。

现在我看到在我很年轻的时候，18岁，甚至15岁的时候。中年酗酒所引起的变化，在我脸上已有

了先兆。酒精履行了上帝没有履行的职能，它也履行了杀死我、让我不复再生的职能。这副酗酒的面孔是在酗酒之前就有了的。酒精证实了它的存在。在我身上有它的位置，这，我和别人一样知道，但奇怪的是，比他们要早。同样，我身上也有欲望的位置。15岁我就有了一副享乐的面孔，那时我却不知享乐为何物。这副面孔很容易看得出来。我母亲也该看得出来。哥哥们是看到了。我的一切就是以这种方式开始的：光彩照人、疲惫不堪的面孔，与年龄、经历不符的有黑眼圈的双目。

15岁半。渡河。我旅行回西贡时，坐在大汽车上。那天早晨，我坐上去沙沥^①的大汽车。妈妈在那里负责一个女子学校，是学校假期快结束的时候，忘记了是哪个假期了。我是在妈妈的教员住宅度过假期的。那一天，我回西贡，回寄宿学校去。当地人的大汽车从沙沥集市广场开出。同往常一样，妈妈陪我，把我托付给西贡的汽车司机，她担心车祸、火灾、强奸、海盗袭击、轮船出故障。同往常一样，司机把我放在车的前部他的身旁，那专门为白人乘客准备的座位上。

^① 沙沥：越南南方城市。

就是在这次旅行中那画面本会整个地脱颖而出，它本会存在，本会被拍下来的，就象在其它情况下、在其它地方拍下的另一张照片一样。但是，它却没有被拍下来。事情那么微不足道，根本不值得拍照。谁会想到这件事情来呢？假如能预见到我生活中这件事、这段渡河经历的重要性，或许有人会拍下这幅画面来。假如不是这样，甚至在它出现的时候，人们都不会觉得它的存在。它的存在，只有上帝知道。这就是为什么这幅画面并不存在，也不可能存在的原因。它被忽略了，被忘却了。它并没有整个地脱颖而出，正是因为没有这样，它才具有了魔力，代表绝对存在，创造绝对存在。

渡船穿过湄公河的一条支流。那条河在永隆^①和沙沥之间，横穿南交趾支那淤泥和稻米的大平原，也就是飞鸟平原。

我下了汽车，来到船的舷窗旁，望着湄公河。妈妈有时对我说：在我的一生中，永远不会再见到这么美、这样大、如此撒野的河流了。湄公河和它的一条支流一直流向大海，在海水的怀抱里渐渐消失。一望无际的水面上，河水湍急，就象是大地倾

^① 永隆：越南南方城市。

斜，把它不停地向大海倾倒一样。

我总是上船以后就下车，晚上也是这样。因为我害怕，我担心缆绳会断，担心我们会被带到大海里去。在可怕的急流中，我望着生命的最后一刻。水流是这样急，它会带走一切——石头、教堂、城市。河里起了一阵风暴，河水与狂风搏斗着。

我穿着一件真丝的连衣裙，已经旧了，几乎可以说是透明的。从前，它是妈妈的。有一天，她觉得颜色太浅了，就把它给我了。这件裙子没有袖，穿起来袒胸露背。它是染成茶褐色的真丝织成的。这件裙子，我还记得。我觉得我穿它很合适。我系了一条皮腰带，可能是我哥哥们的一条。我不记得那几年我穿过什么样的鞋子了，只记得一些衣裙。大多时候我都是赤脚穿着麻布鞋。我是说上西贡中学之前的那些日子。当然，上中学以后，我就有皮鞋穿了。那天，我打算穿那双地道的饰有金箔片的高跟鞋。我看不出那天我还能穿别的鞋，这样，我就穿上那双了。妈妈给我买的是削价处理品。我穿上饰有金箔片的鞋去上学，那是一双饰有蛹衬图案的黑鞋。是我自己要这样的。只有这双鞋还能让人忍受。直到现在我还想为自己弄一双，这双高跟鞋

是我一生里的第一双皮鞋，很漂亮。和这双相比，所有以前的那些鞋，那些赛跑、游戏时穿的平底白麻布鞋，都显得黯然失色。

那天，并不是这双鞋使这个小姑娘在穿着上与众不同，而是因为她戴了一顶平沿男帽，一顶玫瑰木色饰有大黑饰带的软毡帽。

她那形象的暧昧之处正在这顶帽子上。

帽子是怎样落到我头上的，我已不记得了。我没看到是谁给我的。我想是妈妈在我的要求下买的。唯一能确定的就是这是一件处理品。怎样解释买帽子这件事呢？在那个时候的殖民地，没有任何一个女人、任何一个姑娘会戴男人的毡帽。也没有任何一个本地女人会这样。可能是这样的：我不过是出于开心，觉得好玩，才试试这顶帽子，这样，在帽商的镜子里我看到了自己。我看到：在这顶男帽下，我体型令人不快的纤细。这个少年时代的缺陷，完全成了另外的东西。它不再是自然命定的不慎的赐物了。正相反，它成了反自然的精神的选择。突然，我觉得这就是我要的。忽然，我发现自己完全成了另外一个人，另外一个在外表上看来是所有人、所有目光恣欲的对象，是使城市、道路、欲望

流通运转的工具。我戴上了这顶帽子，我不再与它分离，我拥有它。这顶帽子，它使我整个身心扑到它一个身上。为它而活，我不再离开它。那双鞋的情况也可能有点相似，但不如这顶帽子重要。人们非议这顶帽子，可这顶帽子否定了我这孱弱的身体，所以他们还是为我好。我不再、不再离开它们，我要穿着这双鞋、戴着这顶帽子到外面去，无论何时何地都带在身上。我要到城里去。

我又找到一张我儿子20岁时的照片，在加利福尼亚和他的两个女友艾丽卡和伊丽莎白·雷纳德。他很瘦，太瘦了，人们说他是白皮肤的乌干达人。我看到他傲慢地微笑着，带着一种近乎嘲讽的神情。他愿意给人以青年流浪者的扭曲形象，他这样自娱，可怜的孩子，带着这样一副面孔，这样一副瘦削青年的怪派头。这张照片最接近那留有留髻照片的渡船上少女的形象。

买这顶玫瑰木色、饰黑带平沿帽的是她，这个有某张照片的女人，我的妈妈。我在那时的相片上比在最近的相片上更容易认出她来。河内小湖住宅的院子，大家都在一起。她，我们，她的孩子们。

那时，我14岁。妈妈站在中央，我还看得出她是如何没站好，如何没笑，如何等着赶快照完。从她疲惫不堪的面孔，有些凌乱的衣着和昏昏欲睡的目光中，我知道那天天很热，她筋疲力竭，烦躁不堪。但，通过他们，她的孩子们的衣着打扮，象叫化子一样的打扮，我还可以找出妈妈有时陷入的困境。在照片上的这个年龄里，我们已经看到这种困境的先兆、征象。正是这样。突然，她不再为我们洗澡，不再为我们做衣，有时甚至不再为我们做饭。这种对生活的心灰意懒，妈妈每天都要经历的。有时要持续到第二天，有时随着夜幕的降临而消失。我有幸有这样一位对生活绝望的母亲。她是那样的绝望，有时生活的乐趣，即便非常真实，也不能完全将她的绝望排遣开。我总是不清楚，究竟是哪些具体事情使她要这样疏远我们。大概，这一次，是因为她刚做了的这件蠢事，刚买了这幢、也就是照片里这幢我们一点儿也不需要的房子。这时的爸爸已经病得很厉害、活不过几个月了。也可能她刚知道她也得了这种要夺去爸爸生命的病。这两件事的日期是吻合的。我和她一样一无所知的，是她所经历、使她产生绝望情绪的这些事情的本质。是父亲迫近的死亡、生命的结束，还是对她的婚姻、文

夫、孩子们的置疑，或者是对一切的置疑？

天天如此，这一点我是确信的。可能是突如其来的。每天到了一定的时候，这种绝望就出现，然后不再继续下去。或是被睡眠和无所事事所中断，或是被买房、搬家之类的忙碌所替代。有时索性仍是这种情绪，只有这种情绪，这种沮丧。有时她却又象一位女王，无论人们向她索求什么，她都无私赐予，无论献给她什么贡品，她都大方接受。比如，无缘无故地买下了这幢住宅，而当时父亲生命垂危。又比如为小女儿买的平沿帽、小金鞋，只是因为她喜欢。有时候，什么都不做，或者就是睡眠、死亡。

我从未看过那种有印第安人的电影，电影中印第安人戴着同样的平沿帽，胸前挂着辫子。那一天，我也梳着辫子，但没象平日那样卷起来，和电影中的是不同的。我的胸前挂着两条长长的辫子，就象我没看到过的电影里面的女人们的那样，但我的辫子是孩子的辫子。打我有了这顶帽子以后，为了能戴上它，我不再往上卷发了。那些日子，我使劲往下拽头发，好能梳到后面，让它们看上去稀疏